

复旦大学 2020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章程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招生规模与方式

全校拟招收全日制博士研究生 2300 名左右。全校招生总数以教育部正式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各专业实际招生人数将视生源情况和人才培养需要进行适当调整，各专业招收直接攻博生人数以实际录取为准。

博士研究生的招生方式包括普通招考、硕博连读和直接攻博。2020 年我校各院系均采用“申请-考核”制选拔普通招考博士生。

我校 2020 年只招收全日制博士研究生。

三、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 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
 - (1) 预计于 2020 年应届硕士毕业的考生，最迟须在博士生入学前硕士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
 - (2) 只有硕士学位证书、没有硕士毕业证书的考生，在资格审查时须出示硕士学位证书，否则按同等学力报考对待。

(3) 持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证书的考生，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并在资格审查时提交认证报告。

(4) 考生如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①获得学士学位后在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工作6年以上（含6年，从获得学士学位之日算起到博士生入学之日）；②已修完至少5门所报考学科专业的硕士学位课程且成绩合格（须提供授课单位的成绩证明）；③已在所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领域以第一或第二作者（完成人）身份在国内核心期刊上至少发表过1篇学术论文，或获得过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排名前五名）。

(5) 我校部分院系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报考，具体见《复旦大学2020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的院系备注栏。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同高考体检标准）。

5. 提供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报考定向就业博士生者，还须提供所在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6. 招生院系要求的其他条件。

四、报名与资格审查

1. 考生应于2019年12月1日至31日，在复旦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网址：<http://www.gsao.fudan.edu.cn>，以下简称学校研招网）“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报名。报名截止时间如有调整，将在学校研招网提前通知。

2. 考生在网上报名时必须按要求认真填写报考信息，上传所需的报考材料和近期一寸正面免冠照片，并牢记自己的报名号和密码。报名费 250 元，在网上报名时支付。

3. 考生完成网上报名后，应于复试前或按所报院系要求的时间将报名表格、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及有关奖励证书等复印件一并寄（送）至所报院系指定的办公室或工作人员。逾期未提交或所提交材料不符合要求者，按放弃报考处理。

4. 考生参加复试或考核时，须携带有效证件原件在院系办理资格审核手续，通过资格审核后方可参加复试。证件包括有效居民身份证、应届生学生证、往届生硕士学历和学位证以及院系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同等学力考生和境外学位获得者须同时携带相关证明材料。

五、考核

1. 学校统一组织外语考试，考试形式为笔试，考试时间暂定 2020 年 3 月 14 日 8:30-11:30，地点在邯郸路校区（上海市邯郸路 220 号）。

符合招生院系报考条件 and 外语免试条件的考生，可不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外语考试。

2. 招生院系按照公开发布的“申请-考核”制选拔办法，根据对考生申请材料初审、初试（含外语水平）结果，择优确定各学科专业的差额复试、考核名单，进行复试、考核。考核时间、地点由招生院系另行通知。

3. 我校两院院士和文科杰出、资深教授可以以“自主选拔”方式招收博士生。

4.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的考生，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外国语考试，其中选考“非英语”的考生须在提交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登记表”下端空白处说明选考外国语语种并签名。

5.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① 政治，加试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14 日 14:00-17:00，人文、社科类考生加试《马克思主义著作选读》，理、工、医科类考生加试《自然辩证法》。② 两门硕士学位主干课程，加试时间、地点由所报考院系另行通知。加试科目均为笔试。

六、录取

学校按照“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根据教育部实际下达招生计划数，综合考虑考生的考核成绩、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进行录取。在复试、考核阶段单科成绩不及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七、学费和奖助

按照国家规定，博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1 万元，按学年收取。直接攻博生在通过资格考试前按照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缴纳学费，通过资格考试后按照博士研究生学费标准缴纳学费。具体学费标准请关注我校财务处网页(<http://www.cwc.fudan.edu.cn>)收费公示栏。

我校研究生奖助体系由奖学金、生活津贴、“三助”津贴、困难补助和国家助学贷款等五部分组成。具体研究生奖助方案请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页(<http://www.gs.fudan.edu.cn>)“学生奖助”栏目或学校研招网发布的最新信息。

八、相关说明

1. 2020 年各院系均实行“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方案见《复旦大学（非医学）院系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办法》和《复旦大学上海医学院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办法》，在学校研招网上另行公布。

2. 我校 2020 年招收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的类别为电子信息（代码：085400）、材料与化工（代码：085600）、生物与医药（代码：086000）。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生实行校企合作的方式进行培养。

3. 定向就业的博士生须于录取时与学校、工作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协议，学习期间不转户口、人事档案关系，学校不承担其个人工资、福利待遇和医疗费用。考生应慎重、如实填写就业方式，报名阶段结束后不再更改。

4. 招生专业目录中代码第五位为“Z”的专业是学校的自设专业，姓名后带“*”的导师是学校兼职导师。

5. 报考临床医学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仅限临床医学硕士毕业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录取前须获得相同或相近专业临床医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最迟须在博士研究生入学前获得）；其中报考“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教育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相结合试点项目”（研究方向为“5+3+X”项目）的考生同时须是复旦大学附属医院的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在培人员，且入学时须在基地。培养方式为全日制。有定向工作单位的，须如实填写报考信息并提供定向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6. 考生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和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严禁弄虚作假；一经查证为不属实，即取消报考或入学资格。

7. 考生入学时须进行体检，体检不合格者按我校学籍管理规定取消入学资格或保留入学资格一年。

8. 如无特殊规定，我校 2020 级普通招考、硕博连读博士生的基本学习年限为 3-4 学年；基本学习年限结束尚未达到毕业要求者，可申请延长但不得超过 2 学年。

9. 报考我校“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项，以及我校与西湖大学“跨学科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的考生，请同时关注相应的招生简章。

10. 获得所在学校推荐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申请我校 2020 年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选拔办法见《复旦大学 2020 年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章程》。

11. 我校在读硕士研究生申请我校 2020 年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办法见《复旦大学关于做好 2020 年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工作的通知》。

12. 我校 2020 年面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招收博士研究生的办法，以及招收外国博士研究生的办法，另行公布。

13. 若教育部 2020 年度出台新的博士研究生招生政策，我校将结合实际做出相应调整，并及时在学校研招网公布。

九、联系方式及申诉渠道

1. 信息查询和联系方式

部门：复旦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邯郸路 220 号

邮编：200433

电话：（021）65643991 或 65642673

传真：（021）65644159

电子邮箱：gs_admission@fudan.edu.cn

网址：<http://www.gsao.fudan.edu.cn>

2. 申诉渠道

部门：复旦大学监察处

电话：（021）65642601

电子邮箱：jiancha@fudan.edu.cn

热忱欢迎优秀学子报考复旦大学博士研究生！